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無發表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ROSPERITY INTERNATIONAL HOLDINGS (H.K.) LIMITED

昌興國際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已委任臨時清盤人)

(適用於公司重組)

(股份代號：803)

盈利警告

本公佈乃由昌興國際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董事會目前可得資料的初步審閱，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預期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介乎約500,000,000港元至700,0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1,829,000,000港元)。虧損乃主要由於逾期利息及其他費用產生財務費用所致。

本公佈所載資料僅基於董事會參考目前可得資料(包括本集團最近期末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所作之初步評估，而並非根據經本公司核數師或審核委員會審核、確定或審閱的任何資料或數字作出。於本公佈日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尚未落實，並可予調整。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業績之進一步詳情將於適當時候公佈。

* 僅供識別

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昌興國際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已委任臨時清盤人)
(適用於公司重組)
主席
黃炳均

香港，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黃炳均先生(主席)、黃懿行女士、謝強明先生(行政總裁)、聶巧明先生及馬鑫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趙根先生、關貴森先生及閆曉田先生。